**寿县炎刘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单位决算**

2023年8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寿县炎刘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单位决算构成

**第二部分 寿县炎刘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寿县炎刘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寿县炎刘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

第一部分 寿县炎刘镇人民政府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宣传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及上级机关的决定、命令，研究决定本区域内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态文明等领域事业发展的重大问题;执行镇党员代表大会、镇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

(二)加强党对基层工作的领导和基层政权建设，巩固党的执政基础，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推进辖区内村(社区)、街道及非公党建工作，贯彻党的统战、民族、宗教等政策方针，指导群团和人民武装工作，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加强干部教育管理、考核监督;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三)负责编制和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和产业转型升级，做好征地搬迁、平台建设、招商引资、环境保护、安全生产和统计等工作，加强应急管理、消防安全管理工作。

(四)按照区域总体规划，负责编制和组织实施本行政区域镇村空间规划和各专项规划;组织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和各项公益事业建设，改善群众生活环境。

(五)建立完善基层治理体系，发挥审批服务综合执法一体化平台治理作用，统筹协调辖区内派驻机构和派驻人员，依法开展综合执法，调解和处理好各种利益矛盾和纠纷。

(六）推进基层民主法治建设工作，指导村民委员会工作，组织村民和单位参与乡村建设和管理;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强化信访和矛盾纠纷调处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七)加强财政管理，严格遵守财政法律、法规和财经制度，负责审计监督工作，建立健全财政财务监督管理机制。

(八）负责指导农业农村工作，推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农业结构调整,深化完善农业公共服务体系和农民合作经济组织体系，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发展。

(九)统筹协调社会事务，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教育﹑科技、文化、体育、民政、残联、卫生健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医疗保障、行政审批服务等工作，积极构建公共服务均等化体系，促进社会事业持续发展。

(十）完成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事项和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决算构成

寿县炎刘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单位决算仅包括单位本级决算，无其他下属单位决算，与预算比较是一致的。

纳入寿县炎刘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仅1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  |  |
| --- | --- |
| 序号 | 单位名称 |
| 1 | 寿县炎刘镇人民政府 |

第二部分 寿县炎刘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单位决算表

见附表：寿县炎刘镇人民政府决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寿县炎刘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12482.49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和年初结转结余）、支出总计12482.49万元（含结余分配和年末结转结余）。与2021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556.52万元，增长4.67%，主要原因：一是农林水支出增加；二是环保支出增加，三是其他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12482.49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482.49万元，占1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12482.4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06.41万元，占7.26%；项目支出11576.08万元，占92.7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2482.49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结余），支出总计12482.49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556.52万元，增长4.67%，主要原因：一是农林水支出增加；二是环保支出增加，三是其他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570.67万元，占本年支出的60.65%。与2021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42.21万元，增长1.91%。主要原因一是农林水支出增加；二是环保支出增加，三是其他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570.6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1361.72万元，占17.99%;**教育（类）**支出857.42万元，占11.33%；**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8万元，占0.11%；**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176.55万元，占2.33%；**卫生健康（类）**支出30.01万元，占0.40%；**节能环保（类）**支出52.40万元，占0.69%；**城乡社区（类）**支出16.04万元，占0.21%；**农林水（类）**支出4283.68万元，占56.58%；**交通运输（类）**支出742.22万元，占9.80%；**住房保障（类）**支出42.62万元，占0.56%。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1122.25万元，支出决算为7570.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674.6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县局对乡镇项目预算没有纳入乡镇年初预算中（如教育支出、农林水、环保、交通运输、扶贫等）。其中:基本支出906.41万元，占11.97%；项目支出6664.26万元，占88.03%。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服务（类）人大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1万元，支出决算为1.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5%，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组织人大代表参观园区企业费用。

2.**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协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安排在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965.29万元，支出决算为1307.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5.44%，决算数大于（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一是人员绩效发放未列入年初预算，二是公用经费增加。

4.**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初预算安排在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5.**一般公共服务（类）统计信息事务（款）专项统计业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84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6.**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5.3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是乡镇财政所人员工资及绩效支出，由县财政局预算列支。

7.**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39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8.**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公务员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54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9.**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35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10.**一般公共服务（类）宣传事务（款）其他宣传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11.**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1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12.**教育（类）其他教育（款）其他教育（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57.42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1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14.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广播电视（款）广播电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1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9.34万元，支出决算为9.3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年初预算为56.83万元，支出决算为56.8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7.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年初预算为28.42万元，支出决算为28.4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1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7.84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19.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安置（款）其他退役安置（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3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31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退役军人管理（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2.57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94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23.**卫生健康（类）计划生育事务（款）其他计划生育事务（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24.**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19.49万元，支出决算为19.4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5.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5.02万元，支出决算为5.0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26. **卫生健康（类）其他卫生健康（款）其他卫生健康（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5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27.**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28.**节能环保（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29.**节能环保（类）自然生态保护（款）农村环境保护（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6.40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30.**城乡社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31.**城乡社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4.04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32.**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6.40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33.**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产品质量安全（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98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34.**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防灾救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5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35.**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6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36.**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农业资源保护修复与利用（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6.87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37.**农林水（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4.26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38.**农林水（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8.39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39.**农林水（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578.71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40.**农林水（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社会发展（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3.66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41.**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1.42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42.**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67.81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43.**农林水（类）农村综合改革（款）对村集体经济组织的补助（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1.78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44.**农林水（类）其他农林水支出（款）其他农林水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3021.42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45.**交通运输（类）公路水路运输（款）公路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42.22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46.**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42.62万元，支出决算为42.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906.41万元，其中：人员经费775.95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对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130.46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国内债务付息、国外债务付息、国内债务发行费用、国外债务发行费用、房屋建筑物购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基础设施建设、大型修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物资储备、土地补偿、安置补助、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拆迁补偿、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文物和陈列品购置、无形资产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费用补贴、利息补贴、其他对企业补助、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赠与、国家赔偿费用支出、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其他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4911.82万元，本年支出4911.82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款）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6.4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2. 城乡社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款）征地和拆迁补偿（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62.82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3. 城乡社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1.56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4.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4301.05万元，年初未列入预算。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炎刘镇人民政府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也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炎刘镇人民政府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57.5万元，比2021年增加（减少）1122.14万元，下降32.5%，主要原因是压缩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年度， 炎刘镇人民政府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9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92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9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9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23.47%。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2年12月29日， 炎刘镇人民政府共有车辆2辆，其中：其他用车2辆。

**（四）关于2022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2022年度纳入单位预算的重点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2个项目，涉及资金500.65万元，占项目预算总额的96.16%。实施的民生、维稳、招商、社区等专项工作经费项目、乡补、车补等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符合相关政策要求，具有可持续性，能够带来较大的社会效益。

本单位共组织对“民生、维稳、招商、社区等专项工作经费项目、乡补、车补等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等2个项目开展了单位绩效评价，涉及资金500.65万元。该项目开展绩效评价的组织方式由炎刘镇自主实施。从评价情况看，该项目根据工作安排，具有可持续性和较大的社会效益。该两项项目对农业基础设施、基础教育、文化卫生提升，提高社会保障能力；建立健全规章制度，保障社会经济稳定发展，保障群众安居乐业；改善招商环境，优化招商质量，为企业发展营造良好氛围；社区等专项工作经费。社会效益指标查看是否为保障财政资金安全高效；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要求服务对象满意度≥95%。

组织开展2022年度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评价结果显示，炎刘镇对2022年度财政预算资金进行整体绩效评价，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合理的评价方法，对预算资金支出效率性、有效性和可持续性等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我单位对财政专项资金按专款专用、独立核算、统一支付、严格把关的原则进行管理。严格执行预算，规范了资金审批和支付程序，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率。2022年度部门工作任务已完成，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已基本实现，根据整体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经过自评，评价等级为“优”。

1.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寿县炎刘镇人民政府在2022年度部门决算中公开“民生、维稳、招商、社区等专项工作经费项目、乡补、车补等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等2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民生、维稳、招商、社区等专项工作经费项目、乡补、车补等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等2个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民生、维稳、招商、社区等专项工作经费项目、乡补、车补等专项工作经费项目**”**等2个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7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00.65万元，执行数为500.6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果：通过项目实施，该两项项目对农业基础设施、基础教育、文化卫生提升，提高社会保障能力；建立健全规章制度，保障社会经济稳定发展，保障群众安居乐业；改善招商环境，优化招商质量，为企业发展营造良好氛围；社区等专项工作经费的保障使得工作积极性得以充分实现。发现的主要问题：因预算编制粗放，导致在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填报工作中，财政支出多个子项目合并为一个主项目时存在一定困难，并对后期的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工作增加了难度。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认识，加强预算管理，做好项目前期的调研决策工作。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九、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可根据本单位预算实际情况增加或减少相关名词解释）

**寿县炎刘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参考格式)

一、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项 目** | **预 算 数** | **决 算 数** |
| **合 计** | **44.10** | **40.08** |
| 因公出国（境）费 |  |  |
| 公务接待费 | 26.60 | 25.04 |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17.50 | 15.05 |
|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7.50 | 15.05 |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  |

二、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寿县炎刘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44.10万元，支出决算为40.08万元，完成预算的90.8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根据上级安排压缩“三公”经费开支。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寿县炎刘镇人民政府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5.04万元，占62.48%；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5.05万元，占37.52%。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与2022年度预算相比，减少（增加）0万元，下降（增长）0%，下降（增长）的原因是……。2022年寿县炎刘镇人民政府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累计出国（境）0人次。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寿县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公〔2016〕29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公务接待费支出**25.04万元,与2022年度预算相比，减少1.56万元，下降5.86%，下降的原因是上级安排压缩“三公”经费开支。2022年炎刘镇人民政府国内公务接待共83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1389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人次）。主要是用于上级检查、其他单位来镇参观学习及组织老干部、人大代表到一线企业参观学习等。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县委县政府有关具体要求，严格执行《寿县党政机关公务接待管理规定》（寿办发〔2015〕2号）相关规定。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5.05万元，与2022年度预算相比，减少2.45万元，下降14%，下降（增长）的原因是上级安排压缩“三公”经费开支。其中，2022年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05万元，与2022年度预算相比，减少2.45万元，下降14%，下降的原因是厉行节约，节能增效。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用于炎刘镇公务人员公务出行任务。截至2022年12月29日，寿县炎刘镇人民政府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